



## 二〇一六年冬季訓練聚會信息

### 以西結書結晶讀經（九）

#### 虹—基督徒生活與召會生活之經歷的總結

本篇是以西結一章的最後一個異象。我們不僅要禱告：『神阿，讓我能看見！』更需要禱告：『神阿，讓我成為我所看見的！』今天因着仇敵的打岔，使虹受到破壞，但我們需要將虹恢復到極致。整本聖經開始於雲—聖靈的眷顧，結束於虹—新耶路撒冷；作為聖經縮影的以西結一章亦如是，揭開了神整個經綸。因此，基督徒生活或召會生活若不以虹為觀點，就毫無意義。

『我把虹放在雲彩中，這就作我與地立約的記號。』（創九 13）虹是記號，指明神是立約並守約的那一位；虹宣告神必定會守祂的約。虹是神的約的記號，表徵神的信實；神的信實就是虹。神自己就是信實，並且神對祂的話是信實的。因着神的信實，我們得蒙寬恕；如今我們有一道虹，作神信實的記號。

『有虹圍着寶座，顯出來的樣子好像綠寶石。』（啓四 3）神是生命（碧玉）的神和救贖（紅寶石）的神。彩虹圍着祂的寶座，表徵神是立約的神，是信實的神，在祂審判地時，要遵守祂所立的約。圍着神寶座的虹，顯出來的樣子好像綠寶石。綠寶石是草綠色的，表徵地上的生命。這指明神在地上施行審判時，仍要記念祂的約，並保留一些生命在地上，如創世記九章十一節所指明的。

『我又看見另一位大力的天使〔基督〕，從天降下，披着雲彩，頭上有虹。』這裏的虹指明基督在審判地時，信守神與挪亞關於地所立的約。這虹也指明基督執行神的審判，是照着那坐在天上有虹圍繞之寶座上的神，就是那信實守約的神。

神永遠的定旨是要在基督裏將祂自己作到我們裏面，成為我們的生命和一切，使我們接受祂作我們的人位，活祂並彰顯祂；這是神心頭的願望，也是聖經的中心點。神中心的工作乃是要在基督裏

把祂自己建造到我們裏面，使我們與祂是一，作祂團體的彰顯。至終，三一神和蒙救贖的人要聯結、調和、合併，並建造成為一個實體，就是新耶路撒冷。

虹可視為由藍、紅、黃三種主色組合而產生的。藍是神藍寶石之寶座的顏色，表徵神的公義；紅是聖別之火的顏色，表徵神的聖別；黃是金銀合金的顏色，表徵神的榮耀。主耶穌死在十字架上，滿足了神公義、聖別和榮耀的要求；並且如今在復活裏，祂就是我們的公義、聖別和榮耀。因着我們在基督裏，我們有基督作我們的公義、聖別和榮耀；在神眼中我們看起來就是公義、聖別和榮耀，並且我們有一道虹的樣子。這道虹的實際必須作到我們裏面，使我們這些蒙神救贖的人，有一道虹的樣子，作神的見證。

雖然這虹要在永世裏纔完全顯出來，但這道光輝的虹屬靈的實際應當顯在今天的召會中。在召會生活中，我們必須讓神在我們裏面作工，我們也必須接受恩典到一個地步，使每一件事都是公義、聖別並榮耀的。這要相聯相映，形成一道光輝的彩虹，彰顯神並為神作見證。

新耶路撒冷顯出一道彩虹的樣子；聖城看起來就像一道虹。十二層根基的顏色，顯出一道彩虹的樣子，圍着永遠的神，作為祂的見證；這表徵整座城是建造在信實之神永遠的信實上。新耶路撒冷是建造在神守約的信實上，並藉着神這信實得以穩固。在神的經綸裏，我們需要被信實的神構成，成為信實的，甚至像祂一樣信實。作為永世裏的新耶路撒冷，我們這些蒙神拯救之人的集大成，要成為一道虹，永遠見證我們的神是信實的。這永遠的虹，將是基督徒生活和召會生活經歷的總結。

（張國忠弟兄）

## 二會所兒童排蒙恩報導

去 年之前，二會所還未有兒童排。我因着看見姊妹的家中作兒童排，外甥和外甥女接受兒童排的成全，從小懂事、體貼、順服，無論是在學校或日常生活，都讓老師、同學喜愛並放心。故而興起將來也要開家成立兒童排的心志。

結婚後有了兩個小孩，姊妹同時也受浸歸主。隨着照顧孩子的生活瑣事，使追求主的路上有了許多停頓與等候；然而心中依舊渴慕能有兒童排讓兒女受成全。當時，我們嘗試到其他會所參加，卻因為路途遙遠以及時間配合的關係，中斷了這樣的聚集。我們只能藉着禱告求主開路。

感謝主，在二〇一六年下半年，主答應了我們的禱告。一位十六會所的姊妹將要生產，原本在她家中的兒童排必須移到 Sogo 百貨公司附近的另一位姊妹家中，這使我們能就近參加。二會所的孩子們對於兒童排都非常喜樂、期待。姊妹也因着兒女的改變，與我有交通尋求，盼望能為着兒童排開家，和其他的家輪着服事。當我們願意的時候，祝福就跟着臨到。直到現在，二會所的兒童排不僅穩定，參與的孩子及聖徒們也持續擴增。

現在每週五晚上的兒童排，小朋友們都大聲唱着詩歌加動作、背經、喫點心並玩在一起，從原本預計的一個小時，有時甚至拉長到兩個小時，小朋友

友仍捨不得離去。姊妹們也有交通分享，無論是教育、讀書、生活經歷上，彼此能有許多靈裏的相調與激勵協助，實在喜樂！



二會所兒童排

在召會長大的小孩不會變壞。孩童現今生活在惡劣的環境中，來自撒但與世界的試誘無所不在，父母不可能時時刻刻陪在身邊。然而，幫助他們尋找屬靈的同伴，是很有助益的，同齡相近的朋友，其影響力甚至超越父母。兒童排只是一個開始，把主的話帶進他們的生活中，被屬天的新語言構成，同時也使眾人得着祝福與恩典。感謝主，這一切都需要主持續的成全帶領，願主天天與我們同在，阿們！

(二會所 王宏旭弟兄)

## 桃園市召會中學生期初特會報導

這 學期的中學生期初特會於二月十九日(主日)在一會所舉行，共有三百七十二位中學生及服事者參加。一早赴會途中，看見許多中學生們穿着整齊往會所前進；從大家臉上愉悅的表情，可看出他們對於聚會滿有期待。



特會中歡唱詩歌

聚會的前段擘餅記念主，第一首詩歌是唱補充本七六二首『同活在主身體中』。說出在召會生活中我們都不孤單，事奉不單獨行動。第二首詩歌唱補充本四六一首『十架窄路』，說到主為拯救我們，走的是一條十架窄路，願主得着我們都願意跟隨祂走十架窄路。聚會中眾人操練釋放靈，向主滿了感謝與讚美。

這次特會的題目為『從以西結的異象看主今日行動』。信息說到我們必須經歷風、雲、火、金銀合金的循環，我們越經歷這樣的循環就越活。我們是活的第一個證明，是內在的：每當我們的生活不榮耀神或不討神喜悅的時候，就會有深切的感覺。第二個證明，是外在的，與我們的活動有關：第一個活動是禱告，這是我們基督徒屬靈的呼吸；其他

的活動包括讀經、在聚會中盡功用、事奉和傳福音。神需要一班能配搭在一起的活物，成爲一個團體的實體，爲着祂的彰顯、行動和行政；說出我們必須與聖徒有配搭。我們如何能爲着神的行動和行政與人配搭呢？我們必須在神裏面，藉着神聖的能力、神聖的力量和恩典，鷹的翅膀是我們配搭並行動如一的憑藉。

爲了實行活物配搭的生活，中學生這學期的行動需設定目標。我們需要禱告，求主給我們擴增。正如以西結書三十六章三十七節說，『主耶和華如此說，我要加增以色列家的人數，多如羊羣；他們必爲這事向我求問，我要給他們成就。』爲此，信

息結束後，高中各校及各會所國中生分組交通這學期的目標，並上臺宣告。共有十七所高國中校園及十四個會所的中學生，這學期得人牧養人的目標是：（一）要爲一千三百九十六位同學代禱；（二）要邀請三百二十五位同學入校園排；（三）要帶一百一十八位同學受浸得救；（四）具體實行上，每週要發出九十六張福音單張。

求主記念中學生們的宣告，使他們更多的親近主，從主得着活力，在校園中成爲四活物，帶領同學來認識主並過召會生活。願主加增召會中少年人的人數，多如羊羣。（十二會所 白鴻偉弟兄）

## 桃園市召會中學生期初特會蒙恩見證

這次的特會讓我看見，我們在校園中傳福音，不僅僅是少數人的事，乃是每一位基督徒的行動。我們需要與同伴配搭在一裏，就像四活物一樣，一個都不能少。而且在行走的過程，不需要轉身，一個直往前行，一個退行，另外兩個旁行。這也說出我們都需要順服領頭的，要說『阿們』！因爲阿們就是同蒙恩，代表同意的意思。所以要將福音傳遍校園，第一個祕訣是順服帶領。

在校園排分組時，一位弟兄的話很激勵我，他說：『我們寫的這些目標，不只是寫完就不管它，而是要有具體的實行。』但是這些龐大的數字，在我們天然的人裏是作不到的。所以我們需要迫切禱告，這就是傳福音的第二個祕訣：需要在靈裏被充滿，纔能使我們脫離心中的恐懼。我們愈在靈裏，所說出來的話就愈能彰顯神，也使人能相信。惟有神纔是賜給我們力量、能力、供應的那一位。

我很寶貝傳福音的時候，是神要與我們的行動配合，而不是我們配合神。因爲傳福音是神命定我們的一條路，我們要肯出發，神纔能幫助我們。在四活物旁邊有輪子，指主自己賜給我們力量、能力、供應，讓我們能完成祂永遠的經綸，將福音傳遍地極。願我所聽見的，能有具體的操練與實行。

（一會所 陳述愛姊妹）

這次的期初特會，令我印象深刻的是，傳福音的路是禱告、行動、牧養。弟兄告訴我們，因着有一班人曾爲主在俄羅斯的行動禱告，所以纔有主

在俄羅斯的開展。藉此，主讓我看見必須爲全班代禱，因爲班上每一個人都是主給我的。於是我和另一個同班的姊妹，相約每天爲一位同學禱告。求主賜給我們合適的機會，邀約她們參加校園排及福音收割聚會，擴展主在桃園高中的福音工作。

另有位姊妹的見證題到，只有禱告是不設的，我們還需要有具體的行動。已往我們在校門口發福音單張時，都只是發發單張；現在我們要操練多有傳講，不是隨便應付了事。只有分發是不設的，還需向人傳講，纔更容易把人邀來。

信息裏還題到，我們要有四活物的配搭，有人領頭，有人順服。使我瞭解我不是一個人，我還有同伴，他們都能和我一起宣揚主的福音；並且我要操練順服，不要有太多自己的意見。弟兄也交通到牧養的重要，沒有持續的牧養，人就不能一直堅定持續在召會中。主光照我，有兩位福音朋友，雖然穩定入排，但他們卻不一定對主有真實的享受，因爲缺乏週間的牧養。因此，桃園高中這學期的目標是每人牧養一位小羊，週間陪他們禱告，使他們能藉着牧養，生命長大並成熟。

以西結書三十六章三十七節：『主耶和華如此說，我要加增以色列家的人數，多如羊羣；他們必爲這事向我求問，我要給他們成就。』神的心願就是要使召會中的人數多如羊羣。我們需要作一件事，就是求問。我們求，祂就給我們成就。所以要不斷的禱告，向主要更多的人，祂就必成就。

（一會所 賴依心姊妹）

## 愛救了我我的全家

從小我的爸媽是大家樂組頭，我的家就是賭場。親朋好友當中有很多是黑道，有攜帶槍械的，有吸毒的，進出監獄都是很平常的事。賭博、抽煙、喝酒、喫檳榔都曾是我的最愛，每天過着墮落敗壞的生活卻還自以為樂。

二十八歲結婚，嫁給了基督徒的第二代，婚後他恢復過召會生活，我仍沉淪在罪中之樂。我們的家就像我的旅館，等玩累了纔會想回家。因此原本相愛的夫妻就漸行漸遠，常常爭吵，動不動就說要離婚。而長期被我欺壓的先生終於病倒了，甚至連活命的指望都沒了，但他繼續倚靠着主生活。

在那段黑暗的日子裏，家中常有弟兄姊妹來看望我們。印象中常聽到的經節是，『應當一無罣慮，只要凡事藉着禱告、祈求，帶着感謝，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；神那超越人所能理解的平安，必在基督耶穌裏，保衛你們的心懷意念。』（腓四 6~7）

有一天我在睡午覺，夢見先生死了，連屍體都

找不着，在夢中我呼天喊地，向着所有我知道的神祈求，最後我竟開始呼求『哦，主耶穌！哦，主耶穌！求你救我的先生，如果你把他救回來，我就願意相信接受你。』話一說完，先生好大一個喜樂的臉出現在我眼前。我立刻被驚醒，起身坐在床上，就在那一剎那，我相信是主耶穌把他救回來的，那怕只是個夢。

此時，拿起電話打給先生說：『我要受浸。』實在是神的憐憫，叫我相信了祂，受浸成爲神的兒女了。

得救之後，我們全家一起過召會生活，藉着呼求主名，禱告讀經，我的生命有何等奇妙的大改變！阿利路亞，是神的愛救了我我的全家！

（五會所 孔許雅芬姊妹）



## ► 書報導讀 ◀

### 神人調和與復活的原則（第十七至十八篇）

#### 信息內容

第十七篇說到『復活的工作』，第十八篇進一步說到『模成基督榮耀的形像』。

#### 真理要點

一、話成爲肉體，乃是神進到人裏面；主死而復活，乃是人進到神裏面。復活的工作

就是聖靈在人裏面作工，把人的一切調到神的所是裏，使人身上能有神的成分和味道。每一個復活的工作都必須根據死，我們若讓天然的智慧、美德置於死地，聖靈就要作工使其活過來。死就是脫離一切屬人的，復活就是進入一切屬神的。

二、羅馬書第一段叫我們認識人都是罪人（一~三）。第二段見證基督的救贖，使我們信耶穌基督得着稱義，能與神和好。基督的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行；基督的十字架解決我們的罪性（三~六）。第七章說到善與惡都與生命相對，同時也暴露我們另一個難處—想要守律法，肉體無法遵行神的律法。第八章說到生命之靈的律、照着靈而行，我們靠着

那靈來滿足律法的要求；我們順從那靈，與祂合作，那靈就一步一步的變化，至終模成基督的形像。第十二章說到基督的形像，乃是由基督的身體顯明出來的；召會就是基督的身體，召會就是基督榮耀的形像。因此基督的血、十字架和聖靈產生召會，最終帶進基督榮耀的形像。

#### 實行要點

一、我們天然的長處、美德都是有限度的，且是經不起試驗；我們需要讓這些都經過死與復活。我們的事奉不能光在外面有活動，我們裏面需要經過死而復活。何時我們否認出於自己的東西，就與神調在一起，在我們身上也會有死而復活的樣式。

二、我們在召會中要同心，就要經歷十字架的釘死，也要學習轉回靈裏，摸着裏面聖靈生命的感覺；照着靈而行，只向着生命，不向着善與惡。只有十字架、那靈和生命，纔能解決召會一切的問題。

（六會所 滕以勳弟兄）



請爲 3/25（週六）桃竹苗區兒童服事者及家長成全  
相調聚會代禱，地點在新竹市召會仁愛會所。